

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BCZB-2024-0907)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9.68 万元,招标人为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A 包: 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 A 包,集装箱正面吊设备一台,包含设备及操作维保等工作,用于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宁陵车站货场装卸; B 包: 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 B 包,集装箱正面吊设备一台,包含设备及操作维保等工作,用于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民权车站货场装卸。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 A 包; (002)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 B 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 A 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具备本次采购所对应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1 投标人集装箱正面吊必须经过注册登记并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3.2 租赁包含但不限于设备本身,配备装卸操作人员不少于 2 人、引导防护不少于 6 人以及相应维保等工作;

3.3 操作正面吊的人员需要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批准项目为：“流动起重机械司机”。其他人员具备相应防护引导资格证书。

4、投标人须提供 2020 年以来类似业绩，提供合同证明文件及相对应甲方签章的对合同履行情况（包括不限于服务满意度与无安全事故等内容）的反馈意见。

5、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及社保的证明材料）；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段的投标活动；

7、信誉要求：供应商须接受国铁集团、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相关查询页截图；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移出有效）的查询结果截图；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商信用评价查询结果截图（<https://cg.95306.cn>-信用评价-信用评价结果），对列入失信惩戒、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信用评价结果处罚期内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发包招标活动；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供应商可对两个包进行投标，若两个包段均被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可根据自己意愿选择其中一个包段作为中标包段。；

（002 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 B 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具备本次采购所对应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1 投标人集装箱正面吊必须经过注册登记并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3.2 租赁包含但不限于设备本身，配备装卸操作人员不少于 2 人、引导防护不少于 6 人以及相应维保等工作；

3.3 操作正面吊的人员需要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批准项目为：“流动起重机械司机”。其他人员具备相应防护引导资格证书。

4、投标人须提供 2020 年以来类似业绩，提供合同证明文件及相对应甲方签章的对合同履行情况（包括不限于服务满意度与无安全事故等内容）的反馈意见。

5、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及社保的证明材料）；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段的投标活动；

7、信誉要求：供应商须接受国铁集团、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相关查询页截图；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移出有效）的查询结果截图；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商信用评价查询结果截图（<https://cg.95306.cn>-信用评价-信用评价结果），对列入失信惩戒、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信用评价结果处罚期内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发包招标活动；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供应商可对两个包进行投标，若两个包段均被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可根据自己意愿选择其中一个包段作为中标包段。；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投标人通过对公账户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后，登录国铁采购平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缴费凭证完成报名，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柏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郑州高新区西三环路大学科技园东区 13 号楼 1702）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柏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郑州高新区西三环路大学科技园东区 13 号楼 1702）

七、其他

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柏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就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诚邀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BCZB-2024-0907；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采购内容及要求：2 台正面吊租赁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项目要求；
- 5、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6、服务质量：合格，满足招标人要求；
- 7、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8、包段划分：2 个包段。

A 包：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 A 包，集装箱正面吊设备一台，包含设备及操作维保等工作，用于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宁陵车站货场装卸；

B 包：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装卸设备服务采购项目 B 包，集装箱正面吊设备一台，包含设备及操作维保等工作，用于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商丘车站经营部民权车站货场装卸。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能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 3、具备本次采购所对应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 3.1 投标人集装箱正面吊必须经过注册登记并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3.2 租赁包含但不限于设备本身，配备装卸操作人员不少于 2 人、引导防护不少于 6 人以及相应维保等工作；

3.3 操作正面吊的人员需要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批准项目为：

“流动起重机械司机”。其他人员具备相应防护引导资格证书。

4、投标人须提供 2020 年以来类似业绩，提供合同证明文件及相对应甲方签章的对合同履行情况（包括不限于服务满意度与无安全事故等内容）的反馈意见。

5、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及社保的证明材料）；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段的投标活动；

7、信誉要求：供应商须接受国铁集团、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相关查询页截图；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移出有效）的查询结果截图；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商信用评价查询结果截图（<https://cg.95306.cn>-信用评价-信用评价结果），对列入失信惩戒、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信用评价结果处罚期内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发包招标活动；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供应商可对两个包进行投标，若两个包段均被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可根据自己意愿选择其中一个包段作为中标包段。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报名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先在国铁采购平台 <http://cg.95306.cn/>进行企业用户注册，然后进行线上报名，否则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资格。

报名时间：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2024 年 9 月 27 日，每日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注册及操作过程如有问题，请联系国铁采购平台客服，联系电话 010-95306 转 8 号键，客服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8 时-18 时）。

2、获取文件时间：

时间：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2024 年 9 月 27 日，每日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 (北京时间)。

方式: 投标人通过对公账户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后, 登录国铁采购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上传缴费凭证完成报名,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 售后不退。

(投标人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 (委托书上需注明授权委托代理人电话、邮箱、通讯地址等信息)、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等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以 PDF 格式文档发代理公司审核 (邮箱 bcgcl666@163.com), 否则取消报名资格)

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 柏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路支行

账号: 261129238062

备注: 转账时请备注“BCZB-2024-0907+文件费”, 需通过单位公户转账, 否则无法开具发票。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 2024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 时 30 分;

2、地点: 柏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高新区西三环路大学科技园东区 13 号楼 1702)

五、发布公告的时间与媒介:

1、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2、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国铁采购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上发布, 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本次采购联系方式:

招标人: 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二环支路 3 号

联系人: 毛老师、王老师 (技术)

电话: 0371-68376260、13503709322

招标代理机构: 柏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高新区西三环路大学科技园东区 13 号楼 1702

联系人: 贾老师

联系方式: 0371-55397998

2024 年 9 月 22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铁路联振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二环支路3号

联 系 人：毛老师、王老师（技术）

电 话：68376260、1350370932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柏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高新区西三环路大学科技园东区13号楼1702

联 系 人：贾老师

电 话：0371-55397998

电子邮件：bcgcl666@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